

党支部工作提示

(第 2 期, 2023-04-17)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重要指示精神,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从细从实抓好本年度基层党建工作,将现就近期党支部重点工作提示如下:

一、深入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各党支部要把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中科院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按照《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工作计划》,稳扎稳打配合中心党委落实好各环节工作,在实际行动中检验主题教育成效。各支部要召开 1 次党员大会,认真学习领会党中央、院党组关于开展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和重要部署精神,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到推动中心发展的各项工作中,切实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

附件 1:《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工作计划》

二、认真落实 2023 年度党建重点任务

各党支部要明确中心 2023 年度 6 大方面 21 项重点工作任务，重点要对“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持续抓好弘扬科学家精神专项工作”“深入推进‘四强·星级’支部建设”“支部品牌建设”“政治吸纳”等与党支部建设密切相关的工作任务进行再研讨、再部署，党支部书记要带领支部委员对党建要点进行深入研讨，结合《上海分院党建督查工作要点》，加强目标导向、明确努力方向、细化落实举措，不折不扣完成好年度重点任务。

附件 2:《2023 年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

附件 3:《上海分院党建督查工作要点》

三、扎实做好党支部（总支）换届工作

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本次党支部（总支）换届工作，深入学习贯彻院党组《关于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和改进研究所党建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重点科研平台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措施》精神和举措要求，明确党支部（总支）重组换届工作对于推动党建与科研融合，切实提升党组织战斗力凝聚力的重要意义。要严格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落实落细中心《党支部（总支）调整与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认真细致开展好各流程工作，为强化中心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提供坚强保障。

附件 4:《关于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和改进研究所党建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重点科研平台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措施》学习课件